



党建与企业文化融合的实践路径探析

●丁璐

在国企高质量发展与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的时代背景下,党建文化与企业文化协同发展已经成为提升企业治理能力、凝聚干部职工力量、夯实发展根基的重要抓手。党建文化以鲜明的政治性、先进性和示范性为核心特质,企业文化则突出实践性、群众性和包容性,二者理念互通、目标一致、功能互补。当前,部分企业在建设过程中仍存在融合理念滞后、建设体系割裂、活动载体单一、长效机制欠缺等问题,导致党建与企业文化建设存在“两张皮”现象。基于此,本文结合企业实际,系统阐述党建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的现实意义,深入剖析现存突出问题,探索贴合基层场景、务实可行的实践路径,最终实现以“党建红”涵养“企业风”,以文化软实力铸就企业高质量发展硬支撑,为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思想保障和精神支撑。

一、党建与企业文化融合发展的现实意义

(一)企业把握正确发展方向的政治保障
党建文化承载党的理想信念、纪律规矩与核心价值导向,能够为企业文化建设校准前行方向,夯实政治根基。把党建工作贯穿企业文化建设的全过程、各环节,可以从源头上防范企业文化出现世俗化、功利化、松散化问题,确保企业发展始终紧跟国家战略部署、契合政策导向要求、坚守国企初心使命。通过推动党建价值理念深度嵌入企业治理体系,能够将忠诚担当、务实奋进、清正廉洁的政治标准转化为企业的治理准则和职工行为自觉,切实为企业发展筑牢坚实的政治底线。

(二)凝聚干部职工力量的精神支撑
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始终来源于人,队伍的凝聚力直接决定着企业的发展生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党建拥有成熟完善的思想教育、组织动员和群众工作体系,能够高效统一职工思想认知、疏导情绪、化解矛盾、提振士气。把党建育人模式深度融入企业文化建设,既能以先进典型的示范效应带动全员共同进步,又能以组织的暖心关怀提升团队的

归属感,推动形成团结协作、积极向上、敢于攻坚、乐于奉献的良好企业风气,持续增强职工的归属感、认同感和幸福感。

(三)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内在动能
现代企业的竞争,归根结底是文化软实力与人才硬实力的较量。在党建引领下构建的企业文化,能够把政治素养、纪律作风、责任意识融入岗位履职的全过程,引导职工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和价值观。优良的文化氛围可以充分激发员工的创新活力、担当意识和工作潜能,推动岗位提效、技术革新、管理升级、服务提质,持续将文化优势转化为生产优势、管理优势和竞争优势,为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能。

二、党建与企业文化融合存在的突出问题

(一)融合思想认识不到位
部分企业管理层仍存在重经营、轻文化、弱党建的片面认知,把党建视为程序性党务工作,又将企业文化简单等同于文体宣传活动,未能深刻把握二者相辅相成、互促共进的内在关联。日常工作时,往往习惯于把党建、文化、业务三块内容割裂开来单独部署,缺乏统筹协调的整体谋划和系统思维,最终导致党建引领文化建设、文化赋能业务发展的核心作用难以得到充分释放。

(二)建设体系衔接不紧密
当前多数企业的党建工作、文化建设和经营管理仍处于分头推进的状态,缺乏统一统筹规划。党建活动往往局限于党内学习、组织生活,辐射带动作用未能充分发挥;企业文化建设缺少红色内核和政治引领,整体内容偏于浅层化,思想内涵和价值引领力明显不足。二者在制度设计、年度计划、工作部署等关键环节,缺少有效衔接,无形中形成了各自为营的建设壁垒,长期存在内容脱节、功能割裂、成效弱化等问题。

(三)融合实践载体较为单一
在具体实践中,党建与企业文化的融合方式较为生硬,多以展板宣传、集中学习、文

体活动为主,形式单调枯燥、内容同质化问题突出。融合内容与生产经营、岗位实践、职工需求的结合不够紧密,缺少针对性强、实践性足、覆盖面广的特色载体,难以激发职工主动参与热情,最终导致文化育人、党建凝心实际成效打了折扣。

(四)长效机制建设尚不健全
部分企业的党建与文化融合工作,多以阶段性任务、临时性活动为主,缺少常态化、制度化的运行体系。相关责任分工不够精细、考核评价不够科学、激励约束不够有力,普遍存在重布置、轻落实、重形式、轻实效的现象。由于缺乏闭环管理机制,导致融合工作难以实现持续深化、真正做到久久为功。

三、党建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的实践路径

(一)强化思想引领,树立融合发展理念
企业上下要转变固有思维,牢固树立“党建引领文化、文化凝聚人心、人心推动发展”的工作理念。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干部职工头脑,把政治教育、形势教育、初心教育融入日常工作。通过常态化宣讲、专题学习、交流研讨等形式,引导全体职工正确认识党建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的核心价值,破除部门壁垒和工作割裂的惯性思维,最终形成全员认同、全员参与、全员践行的融合发展共识。

(二)深化价值融合,凝练企业文化内核
以党建文化重塑企业文化价值体系,推动党的政治理念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。将党的优良作风、纪律要求、担当精神全面融入企业核心价值观、管理制度、员工准则,把忠诚报国、服务大局、爱岗敬业、廉洁自律等理念转化为企业精神底色。依托党建政治优势,持续涵养求真务实、攻坚克难、创新进取、风清气正的企业新风尚,构建政治导向鲜明、文化底蕴深厚、贴合发展实际的特色企业文化体系。

(三)创新实践载体,赋能企业提质增效
依托“党建+”模式打造多元化融合载

体,推动文化建设扎根一线、融入实践。一是打造“党建+榜样文化”,常态化选树党员先锋、岗位能手、劳动模范,以典型示范带动全员争先创优;二是打造“党建+攻坚文化”,围绕重点项目、安全生产、降本增效目标成立党员攻坚队伍,在实战中培育实干奋斗的企业文化特质;三是打造“党建+服务文化”,持续开展为民办实事、志愿服务、暖心帮扶活动,营造和谐温暖的团队氛围。同时,充分依托新媒体矩阵讲好企业红色故事、奋斗故事,全方位提升文化传播的感染力。

(四)健全长效机制,实现相融互促目标
建立党建与企业文化一体化谋划、一体化推进、一体化考评机制,将文化建设成效纳入党建责任制和年度考核评价体系。细化岗位职责,明确党务、政工、各业务部门协同联动责任,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。建立常态化复盘整改机制,定期梳理查找融合工作的短板不足,进一步优化工作方法、创新活动形式,推动融合工作从浅层的形式结合走向深层的价值赋能,实现党建文化与企业文化同频共振、同步发展的良好局面。

综上所述,推动党建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,是新时代国有企业夯实基层建设、凝聚队伍合力、提升发展质效的必然路径。党建为文化铸魂,文化为发展聚力,二者深度协同融合,能够有效破解基层建设薄弱、队伍活力不足、发展动能不强等问题。企业必须始终坚持党建统领的核心地位,不断更新工作思路、创新实践载体、完善制度体系、厚植文化底蕴,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水平文化建设,以先进企业文化全面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,不断夯实企业治理根基,助力企业在新时代改革发展的浪潮中行稳致远。

(作者单位:呼和浩特市地铁实业有限公司)

法官提醒

先行预付需谨慎 理性消费避陷阱

鄂尔多斯讯 近日,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预付式美容服务合同纠纷,既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,也为预付式消费“踩坑”后的理性维权提供了清晰参考路径。

原告与当地某美容机构签订服务协议,预付全款购买美容服务套餐,在接受部分服务后,因个人需求变化调整原有服务项目,双方就项目变更、费用折算等问题多次协商,始终无法达成一致。原告遂向东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,要求解除双方服务合同,并退还未消费部分的预付款,而被告以“项目已约定”“单方变更无效”为由拒绝退费,双方最终对簿公堂。

法官坚持调解优先原则,围绕法律规定、公平原则向双方耐心释法明理,最终促成双方达成一致:解除案涉美容服务合同,美容机构据实核算已消费项目费用后,一次性向原告退还剩余预付款。

法官提醒:

一是理性审慎办卡,别被“美丽套餐”冲昏头。办理美容预付卡、服务套餐时,切勿被商家宣传的低价、折扣、赠品等福利盲目吸引,要结合自身肤质适配度、实际使用频率、居住地点与门店距离等实际情况理性选择,尽量规避大额充值、超长期限办卡带来的各类潜在风险。

二是签订协议要“抠细节”,留存证据别嫌麻烦。签署美容服务协议时,务必仔细核对服务内容、服务次数、疗程安排、项目单价、优惠规则、退费条件等关键信

息,所有重要约定都要落实到书面协议中。同时,要妥善保管好服务合同、付款凭证、消费记录、沟通记录等材料,为后续可能出现的维权、费用结算提供依据支撑。

三是已消费项目费用,必须据实结算。消费者提出解除服务合同时,已经实际享受的服务,应当按照实际消费次数、事前约定的单价或对应优惠价公平折算,经营者不得故意抬高虚标原价变相多扣费,也不得擅自设置无依据的不合理扣款项目损害消费者权益。

四是特价套餐退费,要厘清解约原因再合理主张权益。消费者以优惠价、套餐价购买美容服务后,合同解除时要区分不同情况处理:如果是消费者自身原因提出解除合同,已消费部分可按公平原则合理结算,未消费部分对应的费用应当予以退还;如果是经营者违约、门店停业搬迁、擅自变更服务内容等非消费者原因,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,已消费部分要参照原优惠折算比例核算,未消费部分应按对应比例全额退还,商家不得以“特价不退”“套餐不可拆分”等格式条款为理由拒绝消费者的合法退费诉求。

五是维权渠道多元,权益受损要主动依法主张。如果和商家协商沟通无果,可第一时间向消费者协会、属地市场监管部门投诉反映,必要时也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,法律是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最坚实的后盾。

(王泳博)

民警提醒

编造谣言寻刺激 扰乱秩序获处罚

巴彦淖尔讯 近日,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临河分局通过群众举报和常态化网络巡查发现,多个网络平台陆续发布多条涉及孩童走失、被拐卖、遇害的信息,不实内容大范围扩散后,不仅引发部分市民恐慌,严重扰乱了辖区公共秩序,还因发布者恶意盗用多名无关路人、孩童的影像作为配图,导致多名群众的正常生活受到了严重干扰。

经临河公安分局全面核查取证,最终锁定违法行为人菅某某。经查,2026年5月至6月期间,菅某某在临河区自家住所内,为博取网络关注、寻求心理刺激,刻意编造了两名孩童走失、被拐卖、遇害等系列虚假信息。发布相关信息时,他私自搭配与所谓“案情”毫无关联的监控截图、陌生儿童照片,在各类网络平台大肆传播。

该系列谣言传播覆盖面广、发布频次高、涉及受众人数众多,严重误导了公众认知,无端制造社会焦虑,大量消耗社会善意与公共警务资源,在本地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。

为精准打击此类网络违法行为,临河公安分局依托“情指行”一体化

运行机制,由情指中心统筹开展线索研判、溯源追踪工作,快速梳理线索、锁定嫌疑人位置,联动网络安全保卫大队、汇丰派出所同步开展核查和抓捕行动,实现了情报研判、指令下达、警力落地、快速处置的全链条闭环作战。

随即,办案民警成功将违法行为人菅某某抓获归案。经讯问,菅某某对自己虚构事实、在网络平台散布虚假信息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目前,临河公安分局已对菅某某依法作出行政处罚。

民警提醒:

社会治安稳定离不开全社会的共同维护,清朗网络舆论空间需要每一位网民共同守护。广大市民对于涉及未成年人安全、公共警情等敏感信息,务必以官方发布的权威通报为准,切勿轻信、随意转发未经核实的内容。对于故意编造、传播虚假信息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,公安机关将始终坚持“零容忍”态度,依法严厉查处,坚决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秩序稳定,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不受侵害。

(魏兆光 王荣)